



##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會勘出席人員簽到單

- 一、會勘案由：為本局「老街溪斷面 44 至斷面 46-1 堤防改善工程」施工前生態說明會
- 二、會勘時間：109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30 分
- 三、會勘地點：中壢區老街溪環北橋旁停車場（中壢區環北路 89 號旁）
- 四、主持人：高啟河
- 五、出席人員：

編號	出席單位	職稱	出席人員	備註
1	桃園市野鳥學會			
2	荒野保護協會桃園分會	秘書	王敏	
3	中壢區老街溪巡守隊	隊長	彭榮茂	
4	三洽水環境中心	主任	黃錦	
5	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6	亞磊數研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計畫經理	劉廷彥	
7	勁竹營造有限公司			
8	山水綜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項聖凱 彭德益	
9	本局綜合企劃科			
10	本局水利養護工程科		許廷達	



編號	出席單位	職稱	出席人員	備註
11	中壢區老街溪巡守隊		劉榮茂 陳金鳳 劉和慧 錢菊英 劉文生 谷郁亭 黃蕙妹 潘月娥 陳浩芬 吳桂蘭 馮清涼 羅婉婷 范文名 石述正 康碧珠 陳秋雲 龍梅 劉喜安 謝潔英	簡文達 曹春子
	張生龍		陳禎、陳曉雲	
			李之仁	





##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會議紀錄

- 一、會議案由：為本局「老街溪斷面 44 至斷面 46-1 堤防改善工程」施工前生態說明會
- 二、會議時間：109 年 05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5 時 30 分
- 三、會議地點：本市中壢區老街溪環北橋旁停車場(中壢區環北路 89 號旁)
- 四、主席：高正工啓洲  
記錄人：許進達
- 五、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 六、主辦單位報告及各單位意見：
  - (一)主辦單位簡報：(略)
  - (二)中壢老街溪巡守隊：
    1. 本巡守隊經常性進行河川巡檢，但大多數環境對於本隊不友善，不友善原因是道路崎嶇難行走且安全性較低，故本案需除了考量生態友善之外，也希望能考量本隊進行巡檢時道路能夠平整，以達到高安全性。
    2. 行水區內之既有果樹最好不要種在老街溪沿岸，建請移植，勿佔用行水區。
  - (三)野鳥學會-黃顧問：
    1. 斷面 45-1 右岸攤地生態調查何時做?若年底調查該有許多冬候鳥甚至有小水鴨出現，為什麼簡報僅出現平常看的到的物種?
    2. 另外生態檢核表內有列出其他生態物種?
    3. 斷面 44-1~45-1 左岸新設步道離河岸距離多遠?右岸新建設施如何迴避次森林區域?是否可繞道迴避，以避免過多干擾。
    4. 本案燈具照明是否有預定的開關時間?燈具照明方向為何?因市區鳥內基本上白天覓食，到夜晚時至該處次森林休息，若到時有過多光害會直接影響鳥類棲息，請施作時照度可能再請評估。
  - (四)設計監造單位及施工單位回覆：
    1. 本案不僅有新設人行步道且有新設防汛道路間自行車道使用，另於環北橋下與上游自行車道串聯，以方便民眾與各位巡守隊使用。

2. 本案於設計階段已請專業生態公司調查需保留之樹木，另行水區內之既有果樹部分應為當地農民種植，若不在保留項目內，將予移植，避免影響河道。
3. 本案生態調查為 107 年年底調查，簡報內目前呈列調查中較為清楚之物種相片供參，惟調查成果之其他物種已於設計階段生態調查報告內呈現，若有需要可協助提供。
4. 斷面 44-1~45-1 左岸新設步道離河岸距離目前離約 30~40m 間，右岸新設堤防施作本公司將嚴格督促施工承商先行將便道以外次森林之區域區隔且繞道迴避，並施作時使用小型機具進入，已避免過度影響。
5. 本案燈具照明已設有時相性，可依照各位巡守隊巡檢時間配合調整，照明方向目前皆照於道路側，另照度部分目前依用路人安全考量下進行配置，若需調整可於施工時配合調整，以避免過多光害影響鳥類活動。

七、 會議結論：

請設計監造單位、施工廠商及生態協力廠商，依與會單位意見，落實辦理生態檢核、文件紀錄及追蹤管制。

八、 散會時間：下午 16 時 30 分





日期：109年5月19日

說明：施工前生態說明會